

投標邀請書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南商數據擺渡平臺採購項目

投標邀請書

1．招標條件

本招標項目的招標人爲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項目已具備招標條件。**南商數據擺渡平臺採購項目（招標編號：NCB/2025/C34/DC305）**進行公開招標，現邀請合格的投標人參與本項目投標。

2．項目概況與招標目標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南商數據擺渡平臺採購項目**】，現擬通過公開招標選擇 1 名合格的投標人作爲本項目的中標人，中標人需要與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簽訂合同（請參考第三章的合同擬稿）方被視爲就此項目的聘任正式生效。合同條款應以簽署版爲準。本招標文件不應被視爲或構成此項目的要約。投標人應自行承擔就此投標而產生的任何費用/支出等。招標人並不就此招標書任何內容的真確性或、聘任作出任何承諾。

招標目標：

項目目標是提高數據流轉效率，確保數據傳輸的安全性與合規性，採購一套數據擺渡平臺，實現三網之間的數據自動流轉，并與 ITSM 系統對接，確保 ITSM 管理流程與數據擺渡平臺工作流程的結合，實現數據流轉的自動化，同時提供可審計、可溯源的功能，提升三網之間數據交換效率，增強數據安全性同時符合審計及合規要求。

詳細內容見招標文件第五章需求說明書。

3·合格投標人的資格要求

- 3-1. 投標人須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或香港特別行政區依法註冊、具有獨立法人資格的企業法人及境外企業在國內的合法機構，有獨立簽訂合同的權利，有圓滿履行合同能力；
- 3-2. 投標人需具有良好的銀行資信和商業信譽，具有健全的財務制度，沒有處於被責令停業、財產被接管、凍結或破產狀態，社會聲譽良好，在近四年（2021年1月1日以後）政府採購或本公司組織的採購項目中未發生過欺騙、欺詐或以其他手段謀取中標等不良行為或不良記錄，近三年內無重大違規行為和案件發生，且沒有涉及處於訴訟中的重大案件，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機關在全國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列入嚴重違法失信企業名單；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國”網站列入失信被執行人名單；近三年內未發生安全生產責任事故；（需提供承諾函，格式自擬；內地投標人需提供相關截圖）；
- 3-3. 投標人近四年（合同簽訂日期為2021年1月1日後）須具有類似項目案例，以合同等有效證明文件為準，需提供合同首頁、簽字蓋章頁及相關內容頁；
- 3-4. 本項目為整體方案招標，不接受部分投標，本項目不接受聯合體投標，中標項目不得二次轉包。
- 3-5. 投標人需於投標文件內對符合相關的公平競爭法例作出聲明。

4·招標文件的獲取

- 4.1 有意的投標人請於2025年6月4日前，每日上午9時至17時（香港時間，下同），以電子郵件向本行領取招標文件，投標人必須同時按本邀請第一章投標

邀請書第 3 條款：合格投標人的資格要求，提交相關文件及聲明。在被核實符合資格後，本行將通過電郵發出招標文件予投標人。郵箱地址:itd_sys_opt@ncb.com.hk。

5．投標截止時間及投標文件遞交地點

5.1 招標回應文件紙質版本的投標截止時間為 2025 年 6 月 10 日上午 9 時 30 分，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懸掛，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政府公佈的「超級颱風後的極端情況」，截標時間會延至八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除下或當時生效的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取消後首個工作天的中午 12 時。地點：香港中環德輔道中 161-167 號香港貿易中心四樓招標文件回收箱。同時需投遞招標回應文件的電子版本投遞時間為 2025 年 6 月 10 日上午 09 時 30 分前通過電郵遞交，郵箱地址:ncbaudit@ncb.com.hk 和 itd_sys_opt@ncb.com.hk。（以上郵箱都要同步發送）

5.2 逾期送達的或者未送達指定地點的投標文件，招標人不予受理。

6.開標時間及地點

6.1 開標時間為 2025 年 6 月 10 日上午 09 時 30 分，地點：香港中環德輔道中 161-167 號香港貿易中心四樓。

6.2 陳述會議將於開標當天即 2025 年 6 月 10 日下午 2：30 時開始，會議將以網絡會議進行，若會議時間及方式有變動，將另行通知。

7．中標候選人公示

7.1 評標結果將在本行網頁上刊登，公示期 3 日。

8・聯繫方式

招標人：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地 址：香港中環德輔道中 151 號

聯絡人：

(1) 張潔新先生，00852-2315 4995，jxzhang@ncb.com.hk

(2) 吉敬彬先生，00852-2315 4796，jjingbin@ncb.com.hk

2025 年 5 月 30 日